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评价项目** | **评价标准** | **单项分数（分）** |
| 1 | 服务商服务能力 | 具有江门市妇幼保健院智能采血管理系统的原厂商源代码或授权，否则不得分。 | **20** |
| 2 | 供应商同类项目经验 | 提供2020年1月1日（含）至今的同类项目业绩，每个5分，满分20分。 | **20** |
| 3 | 项目实施方案 |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评审，包括对项目理解和采购需求分析是否深刻，是否熟悉用户业务系统整体架构，方案是否合理、详细、可行等。1、项目实施方案合理、详细、可行，完全适用项目需求的，得15分；2、项目实施方案基本合理、详细、可行，基本适用项目需求的，得10分；3、项目实施方案基基本合理、详细，但不够可行，不能完全适用项目需求的，得5分；4、无提供相关方案的，得0分。 | **15** |
| 4 | 项目需求响应程度 | 评估各供应商对项目需求参数的响应程度，所有需求均能响应得15分，每偏离一项扣2分，扣完为止。　　无或未提供不得分。 | **15** |
| 5 | 售后服务方案 | 1.售后服务机构、人员设置合理，售后服务计划详细、具体，能够承诺针对本项目提供及时、优质、专业的售后服务，得10分。2.售后服务机构、人员设置基本合理，售后服务计划详细、具体，能够承诺提供满足本项目基本要求的售后服务，得7分。3.售后服务机构、人员设置基本合理，但售后服务计划不够详细、具体，不能够承诺提供满足本项目基本要求的售后服务，得4分。4.无相关方案，得0分。 | **10** |
| 5 | 价格得分 | 价格得分 =（最低投标价 / 被评分供应商投标报价）× 20 （此项统一由设备和采购科计算） | **20** |
| 合计 | | | **100** |